

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445 次主管會議 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9 年 5 月 22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

二、地點：市政大樓 N213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李副局長麗珠(代) 9：00-9：36

局長劉奕霆 9：37-9：57

紀錄：傅武嫦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副局長李麗珠 主任秘書蕭君杰 專門委員沈永華 專門委員江春慧
行銷科長洪梅雲(專員鍾齡玲代) 發展科長闕玉玲 旅遊科長朱品澤
產業科長陳雅慧(技正張俊明代) 行政科長葉煥輝 視資室主任彭議霆
出版科長謝佩君 電臺臺長陳慈銘 秘書室主任王施佳
會計室主任潘冠男 秘書陳木松 股長陳其睿 專員翁榕瑀(公假)
輔導員葉冠廷 研究員張君潔(請假) 研究員任立美

五、指裁示事項：

- (一)有關中央補助節電經費保留款，屬於 107 年的經費，請產業科於 6 月底辦理完成，108 年經費則請於 11 月前完成。
- (二)有關對補助民間團體之金額，中央規定以不超過 2 萬元為原則，仍請相關科室依規定辦理補助。
- (三)有關疫情緩解期的國旅振興方案，請相關科室儘量於 6 月 15 日前完成整體內容方案。
- (四)為達到本市政大樓溫室氣體之節能減碳目標，阻隔室外熱輻射進入，請各科室配合於平常上班日辦公室內的捲簾採半開，週末假日與放假日前一日下班前務必全關，以免因公管中心查核缺失提報於主秘會報。

六、散會：上午 9 時 57 分